**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51898**

**采购项目编号：GZGK22P259C0752Z**

**项目名称：汕头大学智慧教学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人：汕头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投标邀请**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汕头大学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汕头大学智慧教学平台建设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汕头大学智慧教学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51898

采购项目编号：GZGK22P259C0752Z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05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服务):

采购包预算金额：1,05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1 |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 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服务 | 1.0000(项)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见“标的提供时间”要求。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服务）：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服务）：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近三年内未存在被国家相关部委（如：中共中央人民政府网站、中共中央网信办网站、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信部网站等）通报存在侵害用户权益行为或涉及在线学习违法违规行为的记录。（投标人需提供相关承诺）

4)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www.gzgkbidding.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汕头大学

地址：汕头市大学路243号

联系方式：0754-8650255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大院9号202（自编201、203、205、206、208）房（仅限办公用途）

联系方式：020-8768550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国科招标

电话：020-87685501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数字证书CA技术服务热线：400-887-6133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编号：**GZGK22P259C0752Z

**（二）项目名称：**汕头大学智慧教学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三）总体要求说明：**

1、 标有“★”的条款为必须完全满足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如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标有“▲”的条款为重要性要求，投标人如有“▲”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的将被严重扣分。

3、 投标人应对采购需求中的服务指标在响应详细内容中列出具体数值或明确承诺。如果投标人只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将可能被视为“负偏离”，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4、 节能产品的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所列产品及相关规定为准。如果涉及到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明具体产品的名称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5、 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列产品为准。投标产品涉及到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明具体产品的名称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6、 涉及到软件产品的，必须采购和使用正版软件，项目中涉及计算机办公产品的，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

7、 投标人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响应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投标人完全接受。

8、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按照投标须知的内容提供相应的资料。

9、 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等。

**（四）其他说明：**

1、 本项目开标方式为远程开标。参与全流程云平台采购项目的供应商登录云平台通过“新供应商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及投标文件的解密，签到需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内完成，不需要委派代表前往开标现场。但为了保证开标程序顺利、高效地完成，在疫情防控政策允许的前提下，投标人亦可委派代表携带CA-key、存储有非加密投标文件的U盘及纸质投标文件前往开标现场进行签到、解密。供应商递交投标资料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须凭“健康码”绿码到达开标现场递交投标资料，否则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资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纸质投标文件邮寄地址（邮寄地址：广东省汕头市金霞街道高新区科技路25号聚盛大厦B座511，收件人及电话：详见项目公告的项目联系人）。投标人如选择邮寄投标文件，请提前安排时间邮寄，务必保证投标文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上述地址（以签收时间为准），并及时将快递单号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gzgk@gzgkbidding.com。

3、 供应商电脑需提前安装CA签章客户端，并运行CA证书。

4、**请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注意，涉及到签字或签章的地方，请按要求签字或签章后再上传系统。投标文件加密前请注意所有需要签字、签章、盖章的地方是否齐全无缺漏。请保管好CA证书的密码，如遗忘，请及时重置，以免影响投标文件的解密。**

**（五）投标报价说明：**

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涉及的所有费用，包括系统对接费、平台建设费、培训费、投入人员费用、税费、不可预见费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全部费用，投标人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六）实现的目标**

1、 优化课堂互动，创新教学模式。在不改变教师授课习惯的基础上，使全校的课堂都可以快速开展签到、点名、分组、小测验、投票、弹幕等多元化的互动，构建形成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考核模式，创新教学模式。

2、 引用优质课程，助力金课建设。通过引用智慧教学平台中的国家级一流课程等优质课程资源，推动自动化、智能化建课，助力教师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等“金课”的设计、建设、管理与运行，助力校内课程上线国内、国际慕课平台。

3、 建设同步课堂，服务跨校区教学。基于一体化智慧教学平台，构建跨校区线上线下同步课堂，实现跨校区同步授课、同步开展课堂互动，以应对学校新校区启动面临的挑战。

4、 大数据分析挖掘，推动教学管理工作的数字化转型。通过智慧教学平台，沉淀课程教学数据，分析学生学习特征，开展线上巡课等教学管理活动。基于大数据挖掘，为学校教学评估、决策等工作做数据支撑。

**（七）演示要求**

演示内容：详见服务评分部分。

演示规定：投标人须自行携带相关设备至开标现场搭建演示环境，对演示项目功能（详见服务部分评审标准）进行逐一演示。

评审时按签到顺序进行演示，每名投标人现场演示人员不得超过2名，演示时其他投标人需离场。

每名投标人演示时间不超过10分钟。

现场只提供投影设备，其他系统环境需要的所有配套设备，投标人需自行准备，因准备不足导致的演示失败或功能无法演示与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无关。

采购包1（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服务）**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4%,本项目按年度付款。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需提交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和合同总金额34%金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上述凭证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34%的预付款。  2期：支付比例33%,服务期满1年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需提交合同总金额33%金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上述凭证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33%的第二期款项。  3期：支付比例33%,服务期满2年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需提交合同总金额33%金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上述凭证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33%的第三期款项。 |
| 验收要求 | 1期：1、中标人提出验收建议，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工作。 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中标人项目验收建议之日7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的约定对提供的技术指标及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要求逐项验收，教学平台满足招标文件及中标人投标文件提出的技术指标要求的视为验收合格。验收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依照有关标准、项目及合同要求进行。 3、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盖章确认。 4、中标人开展的相关工作及提交的验收内容应得到采购人认同、验收后方为完成合同内容；对验收不合格的部分，中标人应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完善直至合格。 5、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教学平台安装调试后需确保采购人可正常使用。 |
| 履约保证金 | 收取比例：5%,说明：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按合同总金额的5%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服务期满采购人按中标人申请于十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中标人。 |
| 其他 | 资料，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操作手册一套。  安装与调试，1、中标供应商必须按项目进度安排计划，派出适当的技术人员到安装现场负责安装和调试工作。在安装施工期间，严格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 2、中标供应商必须依照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培训要求，1、现场培训：在现场安装、调试、验收之后，为采购人使用人员提供全面的技术培训如操作、日常维护等，使最终采购人可以独立完成系统管理、维护测试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在采购人现场培训人数不限； 2、应用培训：在采购人使用过程中，中标供应商需安排技术人员进行上门培训，使之能够在原有的基础上得到更大的提高，培训时间根据采购人需求确定，在采购人现场培训人数不限； 3、中标供应商需定期举行采购人交流会，使各个采购人方便交流心得体会，同时派遣应用技术专家对采购人进行深入的培训，为采购人答疑解惑； 4、中标供应商需安排采购人参与培训。中标供应商提供培训场地、投影仪等相关设施。不在采购人现场培训所产生的交通等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原厂售后服务承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至项目结束，所有软件提供升级服务应用，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平台使用出现严重系统错误、影响采购人正常使用情况下的，中标供应商应在采购人电话报故障后在1小时内做出响应，6小时内处理好问题或提出应急措施；平台使用出现一般性错误、无十分紧急影响的，中标供应商应在1小时内做出响应，24小时内处理好问题或提出应急措施；采购人对平台增加和改进功能，使用方便性调整，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报告后48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提出有关意见。提供原厂工程师 （及以上）服务的原厂商售后服务承诺函（需加盖公章）；如在使用期间出现任何技术问题可随时找设备、系统工程师进行咨询。  服务期限，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本项目按年度执行，在执行过程中采购人将对中标供应商进行年度考核，平台正常运行的可继续执行。若考核达不到合同要求，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结束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  知识产权，中标供应商必须确保本产品均为合法获得，对因此而且可能引发的相关法律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服务支持，1、中标人于收到采购人首付款后30个工作日内，为采购人部署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并完成使用培训。 2、为提升服务质量，中标人可在保证相关数据信息安全及采购人知情的情况下，对采购人相关使用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的数据进行合理的查看、使用及维护。 3、中标人在服务期内为采购人指定人员提供如下培训和服务支持： 1）培训支持：在前述期限内完成令用户掌握并熟练使用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的培训；并根据培训效果，及时调整培训次数，直至采购人所有用户均能熟练使用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 2）服务支持承诺如下： ①类型：严重错误 处理时间：6小时 具体描述：严重影响采购人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中标供应商将安排优先处理，在6小时内处理好或提出应急措施。 ②类型：一般错误 处理时间：1 天 具体描述：一般系统错误，对采购人使用平台无十分紧急的影响，中标供应商将在24小时内处理好或提出应急措施。 ③类型：需求变化 处理时间：2 天 具体描述：增加和改进功能，使用方便性调整，中标供应商接到报告48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提出有关的意见。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 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服务 | 项 | 1.00 | 1,050,000.00 | 1,050,000.00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详见附表一 |

**附表一：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服务**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基本要求及原则要求**  **1、产品对接**  要求所提供的智慧教学产品可以与用户现有教务系统（强智教务系统）进行有效对接。  **2、系统性能**  系统容量保证满足≥100000用户同时在线的需求，同时能够保证万量级用户的并发运行，并做到及时地响应用户操作请求。  **3、安全性原则**  系统有足够的安全策略和备份机制。  **4、稳定性原则**  平台在架构设计、功能规划、配置设置上重点考虑教学业务需求对性能的要求，确保未来运行的高可靠性和高可用性  **5、 可扩展性原则**  平台满足未来教学业务的扩展、变化、调整方面的需求，最大限度地降低因业务发展和变动带来的维护、升级成本的增加。  **（二）服务需求内容一览表**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采购数量 | 技术指标 | | 模块1：网络教学功能服务 | 1套 | 见具体功能要求 | | 模块2：互动教学功能服务 | 1套 | 见具体功能要求 | | 模块3：在线考试功能服务 | 1套 | 见具体功能要求 | | 模块4：教学管理功能服务 | 1套 | 见具体功能要求 | | 模块5：数据分析功能服务 | 1套 | 见具体功能要求 |   **（三）具体功能要求**  **1、系统对接**  （1）需要与校内用户实现统一身份认证，并对接现用的教务系统（强智教务系统），必须将师生校内工号、学号与平台账号相关联，以确认师生身份。  （2）需要对接教务系统，并将已确认的开选课信息一次性导入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并进行定期维护和更新，以保证学生的选课信息准确无误。  （3）导入的课程会在平台展示页面中有独特标识，并且导入的课程可在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的管理后台中查看多维度数据统计结果。  （4）为学习者提供云端网络环境。  **2、网络教学功能服务**  **（1）课程建设**  支持教师新建课程或使用已有课程资源包建课，建课时可调用云盘资源和题库资源，并将建设的课程关联至教学班级。  **（2）课程推广以及引进**  支持将校方的课程推广到海外平台、提供对接引进海外慕课课程进入校方使用的校内教学平台应用。  **1）课程内容**  ① 支持章、节、教学单元三级结构；每级结构可自行增加、删除、重命名及发布；支持拖动任意章、节调整顺序，可跨章节调整。  ② 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图文、视频、讨论、作业、考试等学习单元的添加、查看、编辑、发布。  ③ 考试单元支持随机组卷，从全部习题中随机抽取指定数量的习题组成试卷，对于相同的一次考试，不同学生看到的习题不同。  ④ 支持将建设的课程关联班级并进行批量发布，也可查看发布情况。  ⑤ 支持章、节、教学单元的修改内容同步到关联该课程资源的班级。  **2）考核方案**  ① 老师可以设置不同考核模块（包括但不限于视频、图文、直播、讨论、作业、考试等）的成绩比例，支持设置不同考核模块下的单元权重。  ② 可以设置视频是否可拖拽，如果设置为不可拖拽，在学生第一遍观看视频时必须顺序进行观看。  ③ 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成绩组成、单元考核设置、成绩计算等的相关说明。  ④ 提供不同学习单元的考核参数说明。  ⑤ 支持将考核方案同步到关联该课程资源的班级。  ⑥ 在学生端提供过考核截止时间的学习提示。  **3）课程信息：**支持编辑课程基础信息，包括课程名称、课程简介、详细介绍、授课教师、先修知识、学时、学分等，支持上传课程封面，课程预告片。  **4）数据面板：**支持以课程为单位查看教学内容情况、开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开课数据、学习数据、互动数据）、学员情况等。  **5）习题库**  ① 支持添加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投票题、填空题、主观题，支持添加答案解析，设置题目难度系数。  ② 添加习题支持对题干及选项字体格式进行修改，支持多图上传、支持插入公式、代码语言，支持插入音频及附件文件。  ③ 支持包括但不仅限于习题批量导入、批量导出、编辑、删除等操作。  ④ 支持通过题型、习题难度、习题内容进行习题查询。  **6）课程管理**  ① 可查看使用该课程的班级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课程名称、班级名称、授课教师、所属学院、使用方式等。  ② 支持课程管理员为其他教师添加课程资源的使用权限，分为管理员、编辑者、使用者权限。  ③ 支持复制和删除课程资源包。  **（3）资源管理**  **1）云盘管理**  ① 支持上传包括但不仅限于视频、音频、文档等资源。  ② 支持以文件夹形式管理云盘资源。  ③ 云盘资源支持包括但不仅限于以文件大小、修改日期等维度进行排序。  ④ 支持通过输入文件名快速查找资源。  ⑤ 教师建设课程时上传的音频、视频、文档等静态文件能够自动同步至云盘中，方便教师进行资源管理。  ⑥ 为每位教师提供不小于200G的云盘空间，为全校用户提供不小于2T的总云盘空间。  **2）题库管理**  支持教师管理个人题库。支持逐道添加习题，包括但不限于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投票题、填空题、主观题等，支持添加答案解析，支持设置习题难度系数；支持编辑、删除、批量导入、批量导出习题。  **（4）班级管理**  **1）教学资源管理**  ① 支持在教学班中一键导入建设好的课程资源，支持在教学班新建教学内容。  ▲② 支持将当前班级的教学内容以课程资源包的形式沉淀为教学模版，在以后的班级教学中复用。  **2）基础信息设置：**支持设置班级别名，开结课时间。  **3）开选课设置**  ① 支持设置学生选课方式，包括自选模式和非自选模式，自选模式下可设置开选课时间。  ▲② 课程班级支持游客学习模式，教师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开放自己的课程，使未报名的学生也可以正常进行学习。  ③ 支持添加课程介绍、学时、学分、授课教师等课程信息。  **4）教学内容**  ① 支持章、节、教学单元的包括但不仅限于增加、删除、重命名等操作。  ② 支持按章、节、教学单元发布教学内容，或一键发布全部教学内容至班级，已发布的教学内容支持修改发布设置。  ③ 支持线下教学活动作为课程教学内容插入到教学单元中，有利于进行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  ▲④ 网页端平台发布学习内容后，学生移动端可收到推送通知，学生可直接在移动端进行学习，学习进度和成绩与网页端平台保持同步。  ⑤ 支持通过输入关键字或按类型检索教学内容。  **5）讨论区**  ① 支持教师发起或删除讨论。教师和学生都能在讨论区发送图文帖，教师可实时查看当前课程学生讨论发言情况，对学生发布内容进行评论、点赞、置顶等操作。  ② 支持模糊查询讨论主题和内容，支持按照发帖时间、回复数量、点赞数量等维度查看。  ③ 支持下载发帖数据。  **6）公告**  ① 支持教师发布班级公告，学生可查看及评论班级公告，支持教师实时查看班级公告的接收查看情况，查看已读人员详细名单。  ② 支持同时将公告发布至多个班级。  ③ 支持通过输入关键字搜索公告内容。  **7）成绩单**  ① 支持教师设置不同考核模块（包括但不限于视频、图文、讨论、作业、考试、课堂、直播等）的成绩比例。  ② 支持设置视频是否可拖拽，如果设置为不可拖拽，在学生第一遍观看视频时必须顺序进行观看。  ③ 课堂教学活动的考核维度包括但不限于课堂考勤、课堂习题、课堂小测、课堂加分等，支持对不同维度的考核进行得分比例的权重分配。  ④ 支持查看班级平均分、最高分、最低分，支持查看不同成绩段的学生人数分布情况。  ⑤ 支持搜索查看班级内任一学员的成绩详情，包括不同考核模块的得分情况以及总成绩情况。  ⑥ 支持线下成绩的导入和成绩单的下载。  ⑦ 教师修改考核方案后自动触发成绩单更新，支持教师手动触发成绩单更新，系统提示成绩上次更新时间。  **8）成员管理**  ① 支持教师对班级成员进行管理，支持添加学生、邀请学生、旁听生转正等，支持添加协同教师。  ② 支持通过输入包括但不限于姓名、学号等关键字快速查找学生。  **（5）在线教学**  **1）支持游客学习模式：**教师开启游客学习模式后，未登录或者未选课的用户也可以学习视频、图文等课程资源。  **2）PC端在线学习：**支持学生在PC端观看课程视频、图文、参与讨论、参加考试。  **3）移动端在线学习**  ① 支持学生至少在安卓和IOS两种移动客户端学习。  ② 支持学生在微信公众号或微信小程序中学习教师发布的在线课程。  ③ 支持学生在移动端查看课程公告。  ④ 支持学生在移动端完成在线作业考试。  ⑤ 支持学生参与课程讨论，支持讨论内容点赞、评论。  ⑥ 支持设置视频观看清晰度，支持倍速观看，开关字幕。  ⑦ 支持下载离线观看课程视频，移动端的学习进度和PC端保持一致。  **4）查看成绩单：**支持学生查看自己的课程成绩情况，包括个人得分与个人得分随时间轴的变化情况，每个考核模块的完成情况及得分情况。  **3、互动教学功能服务**  **（1）课前预习**  ▲1）教师制作预习资料可以不完全依赖在线课程，可以基于原有教学课件和师生手机应用实现预习课件的制作及推送。  2）教师制作课件时可在PPT中一键式插入系统内置包含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在内的课程视频资源、本地视频资源，也可以通过粘贴视频网页链接插入优酷、腾讯等第三方视频，系统自动将插入的视频嵌入到PPT课件中，视频内容和PPT内容同步显示。  3）教师将预习材料上传至云端并推送给学生，学生可直接在手机端查看教师的教学课件及视频、完成习题测试，数据自动进行统计。  4）支持教师在移动端对已经编辑好的教学课件内容进行语音注解，至少包含对原有PPT、教学视频、习题及相关教学内容的语音解析，每个教学内容上的语音注解总条数不设上限，快速构建旁白式在线课程。  5）支持插入本地音视频，发布时将同步至学生手机端，无需下载即可完成学习；支持插入超链接，点击即可跳转。  6）支持插入单选、多选、填空、投票、主观等多种类型习题，支持自定义题目分值，制作题目时可一键切换题目类型。  7）支持教师设置预习截止时间，发布后支持修改截止时间，在节点前没有预习的学生会收到消息提醒。  8）支持教师通过移动端随时预览预习课件，支持通过移动端或者PC端实时查看学生预习情况。  9）客观题系统自动批阅，主观题支持教师在移动端批改。  10）支持教师下载导出学生详细预习数据，支持教师在移动端记录教学设计和心得笔记。  **（2）课堂教学**  **1）开启授课**  ▲① 支持教师通过PPT、网页端、桌面端等多终端开启授课，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微信扫码、手机登录、短信登录、邮箱登录等多种系统登录方式。  ▲② 支持学生通过PC网页端、桌面端，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移动端APP快速进入课堂。  ③ 支持教师利用手机或电脑控制教学课件的翻页及发送题目。  ④ 支持教师对电脑屏幕内容进行截图并发送至全班，截图内容可作为独立的页面融入到教学课件中，学生可以通过移动端接收查看截图内容。  ⑤ 课堂中支持包括但不限于PPT课件、板书、直播音视频等教学方式实时同步到学生学习终端，支持课堂中临时添加或修改课件题目。  ⑥ 支持教师以学生身份查看课堂教学内容画面，支持教师在移动端查看PPT课件备注。  **2）课堂签到：**教师开启授课后，学生可以通过手机扫描课堂二维码、输入课堂暗号自动完成课堂签到，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签到情况，支持教师修改学生考勤状态。  **3）课堂直播**  ▲① 在教室具备音视频信号传输到教室电脑的条件下，教师可开启课堂语音直播、视频直播、互动直播。  ② 视频直播可以采集摄像头、电脑屏幕、图片多个画面来源，支持多个画面并存，支持调整每个画面的大小、顺序和位置。  ▲③ 课后支持师生观看直播回放视频，支持教师管理课堂直播视频。  **4）课堂互动**  ▲① 支持教师通过PC端或移动端随机选择1名或多名学生参与课堂互动。  ② 课堂支持限时发题，支持单选、多选、投票、填空和主观题等多种题型，学生作答结果实时显示，方便教师实时了解答题情况。  ③ 主观题支持学生个人作答或分组作答，支持教师课上实时批改或课下批改，支持小组匿名互评。  ④ 支持教师通过移动端给学生发送课堂习题红包，提高学生互动答题积极性，激励学生认真听讲。  ⑤ 支持教师随时开启课堂弹幕组织学生讨论，弹幕可以实现前台（投影）匿名，后台（教师手机端）实名。  ▲⑥ 课堂中学生可以随时通过投稿将包括但不限于图片、文字、视频形式的内容发送至教师端，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投稿并进行投屏。  ⑦ 教师在移动端可以选择生成弹幕/投稿的词云并进行投屏。  ⑧ 课堂习题投屏可以展示题目、隐藏正确答案，主观题/投稿投屏可隐藏学生姓名，更好地保护学生的隐私。  ⑨ 支持课堂中随时调用板书页，新建的板书内容在学生端作为独立页面嵌入到PPT课件中，课上板书内容实时投屏，课后支持完整回放书写过程。  ▲⑩ 课堂中支持学生在每一页教学课件上进行关键词标注，教师可同步收到本班同学的课堂反馈信息，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课后学生可以利用标注数据查看每一堂课的知识盲点、重难点。  **5）课堂表现：**教师可以根据学生表现为单个学生进行课堂成绩加分。  **6）随堂考试：**支持随堂考试，课后教师可以查看学生答题情况。  **7）课堂数据**  ① 系统实时记录所有课堂上的互动内容，课后自动推送课堂报告，教师可以查看到课情况、优秀/预警学生名单、习题数据、课件数据等。  ② 支持教师下载每堂课详细的学生学习统计数据，支持发送至教师个人邮箱。  **（3）课后作业**  1）支持教师以word类型的题库文件无模板化一键式批量导入PPT课件中，系统智能化识别导入题库文件中的习题题干、选项、正确答案、分数等信息。  2）要求系统内置≥200门完整慕课课程视频、≥10000条视频文件。  3）支持文字、图片、公式作为试题的答案解析上传，学生作答后可查看富文本的答案解析。  4）教师可将制作好的试卷发送至指定班级，可设置答卷截止日期，可自定义答案显示时间，截止日期前没有答卷的学生会收到消息提醒。  5）教师可实时查看考卷数据，包括但不限于考卷完成情况、学生得分情况，学生答题正确率等。  6）客观题系统自动批改，主观题支持教师手动批改，支持对同一班级学生提交的主观题进行批量评分。  ▲**（4）群发公告：**支持教师发布班级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链接及附件等，教师可实时查看公告接收数据。  **（5）资料管理**  1）支持教师上传课件至云端课件库，用于发布课前预习作业或进行课堂授课。  2）支持教师上传试卷至云端试卷库，用于课下测验和课堂考试。  3）支持教师上传本地音视频至云服务器，管理员后台审核通过后，教师可将视频插入教学课件并推送至学生端。  4）支持教师管理直播回放视频资源，可进行包括但不限于删除、下载、转存等操作。  5）教师在平台上的课堂教学活动内容可自动沉淀到在线（网络）教学系统，作为独立的学习内容可调整到任一单元章节，成为教师个人在线课程资源的一部分，实现“上课即建课”的效果，有效保存过程性教学资源。  **（6）学生管理**  1）支持教师进行班级学生分组，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系统随机分组、学生自由分组、老师指定分组等多种分组模式。  2）支持教师课下创建分组，同时支持课上创建新的分组，教师可对已创建的分组进行成员调整。  3）支持教师设置协同教师，与其他老师共同管理班级。  **（7）成绩单管理**  1）支持老师设置不同考核模块的成绩比例，能够覆盖线上线下教学环节，包括但不限于考试、课堂、课件、实验等。  2）课堂教学活动的考核维度需至少包括课堂考勤、课堂习题、课堂小测等，支持对不同维度的考核进行得分比例的权重分配。  3）支持查看班级平均分、最高分、最低分，并可查看不同成绩段的学生人数分布情况。  4）支持搜索查看班级内任一学员的成绩详情，包括不同考核模块的得分情况以及总成绩情况。  5）支持线下成绩的导入和成绩单的下载。  ▲**（8）英文版界面：**供英文版操作界面，方便英语专业、留学生及外国师生开展混合式教学。  **4、在线考试功能服务**  **（1）制作试卷**  1）支持教师在PC网页端制作试卷，试卷习题至少支持以word或excel文件形式批量导入，支持添加、编辑单个习题。  2）试卷支持添加包括但不限于单选题、多选题、投票题、判断题、填空题、主观题等多种题型，所有题型均支持富文本编辑，支持设置题目分值、答案解析。  ▲3）支持教师开启随机组卷，学生收到的试卷习题将从总试卷的习题中产生。  **（2）发布试卷**  1）支持教师设置包括但不限于试卷发布时间、考试时长、考试开始时间、考试截止时间、题目顺序、选项顺序、试卷查看权限、成绩/答案公布时间等，支持教师设置开启在线监考。  2）试卷发布后，教师和学生均可在移动端收到试卷发布提示。  **（3）在线监考**  1）支持摄像头进行无感知抓拍，显示抓拍照片。  2）学生若切出考试页面，老师端将收到系统提醒。  3）按照时间轴展示学生考试状态，包含但不限于开始答题、考试异常、交卷、考试作废等状态。  4）支持教师手动标记考试异常，可作废异常学生的考卷。  **（4）学生作答**  1）教师开启在线监考，学生需要在开始考试前30分钟进行身份核验，支持证件照片、现场拍照核验。  2）学生在主观题作答时，通过微信扫码可将作答图片上传提交。  3）教师批改完成后，学生可根据成绩/答案公布时间查看教师评分、批注及评语。  **（5）重置考试：**学生交卷后，支持给单个学生重置考试，学生在移动端可收到消息提示。  **（6）批改试卷：**系统自动批改客观题，主观题支持手动批改，教师可进行打分，圈画、批注、写评语。  **5、教学管理功能服务**  **（1）平台管理**  1）门户管理  ① 提供专属二级登录域名。  ② 平台首页可展示包括但不限于学校logo、学校名称、宣传大图、推荐课程、通知、公告等内容。  ③ 可对包括但不限于banner图、通知、公告、推荐课程等内容进行编辑，可通过开关控制是否显示。  ④ 门户支持新建自定义导航栏。  2）一流课程管理  ① 支持新建一流课程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课程名称、课程类型、课程级别、认定年份、课程简介、建设单位、课程队伍、课程链接、课程附件等。  ② 支持按课程名称、课程类型、课程级别、认定年份搜索一流课程信息。  3）图文页面管理：支持新增包括但不限于通知或者公告，支持编辑通知的名称、通知内容、通知附件、发布时间等信息。  4）课程分类管理  ① 展示当前平台课程分类及每个分类下课程，每个课程分类显示包括但不限于名称、课程数量等信息。  ② 支持新建课程分类及管理课程。  5）名师风采管理：支持创建与编辑授课教师基本信息，教师信息状态分为“启用”、“停用”两类。教师列表显示包括但不限于教师姓名、院系、职称等信息，可通过姓名、院系、状态进行快速查找。  6）资源展示管理：展示平台全部资源，显示资源在门户的展示形式，隐藏或显示，显示资源是否开启游客模式。可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源名称、创建教师、所属院系等信息快速查找课程资源。  ▲7）角色切换：同一账号可拥有教务管理人员和在职教师身份，无需退出重新登录，可一键进行角色切换。  **（2）资源管理**  1）支持教务管理员查看平台课程资源，包括但不限于课程名称、课程封面、课程简介、课程资源使用情况等信息。  2）支持教务管理员查看云盘和题库资源。  **（3）教务管理**  1）支持教务管理员进行课程管理，支持查看课程基本信息，新增课程。  2）支持教务管理员进行教学班管理，修改主讲教师，添加协同教师，添加学生，旁听生批量转正，移除课程内学生，支持班级学生名单下载。  3）支持教务管理员管理平台用户，查看用户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入学学年、所属行政班、所属院系、绑定状态等，支持对用户进行编辑、删除操作，支持为用户进行身份绑定，支持设置督导角色。  4）支持教务管理员管理行政班，可包括但不限于查看班级信息，添加辅导员、学生，对学生可进行换班、移除等操作。  5）支持教务管理员管理教研室和院系。  6）支持教务管理员查看平台用户操作日志。  **（4）行政通知**  1）支持管理员发送校级、院级、班级行政通知，支持设置是否开启审核流程，发送人可选择接受通知的人员角色，可自定义填写发送人名称，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添加文字、图片、文档、视频等通知内容。  2）支持管理员预览发送的行政通知，查看通知送达人数、已读人数。  **6. 数据分析功能服务**  **（1）综合数据**  支持教学管理员查看该校师生使用平台数据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用户概况、教学活动、课堂互动、在线课程开课情况等。  1）支持查看使用平台的教师、学生和教学班数据情况，占总体的比例情况。  2）支持查看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内新增用户、活跃用户、活跃班级等数据情况，并以可视化图表的形式呈现，支持查看并下载教学详细数据。  3）支持查看全校教师产生的教学活动总数以及每一项教学活动所产生的数据。  4）支持查看全校学生课堂互动总数，并可分别查看不同课堂互动的数量。  5）统计在线课程累计选课人数、学分课选课人数、校内课选课人数，并计算人次所占比例。  6）统计在线课程开选课数据，统计开课数及开班数。  7）展示包括但不限于在线课程资源建设及使用情况，统计视频、图文、讨论、作业、考试等资源内容的数量及占比情况。  8）展示云盘视频、音频、文档等资源建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源数量、资源容量等。  9）展示参与教学活动教师总数，展示讨论帖回复率、主观题批改率，以月为单位展示参与讨论、批改主观题、其他教学活动的教学参与人次。  10）展示已发布在线课程的学习内容数量，展示学习人数变化情况。  11）展示在线课程的学生成绩情况，显示不同分数段的学生分布情况。  12）支持教务管理员以教师身份进入到课程班级，查看某一课程班级的详细数据。  13）支持学院维度、班级维度、教师维度统计数据下载，下载后可至少展示综合数据、教学活动、课堂互动情况等。  **（2）今日动态**  1）以时间轴的形式为教学管理员提供全校当天教学运营监控数据，动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当前授课课程名称、授课教师姓名、所属院系、当前课程到课率等，支持按时间日期切换，授课结束后，支持查看对应教学班的课堂报告。  ▲2）支持管理员以教学督导的身份进入正在授课的课堂界面，查看当堂课的课程信息、签到情况、互动情况，可实时接收查看课堂讲授内容；  3）可随机抽取部分正在授课的课程班级，实时展播这部分进行中的课堂课件信息。  **（3）考试动态**  1）支持管理员/督导登录平台查看正在进行的考试动态或者已经结束的考试信息。  2）支持通过时间、院系等筛选操作，准确查找想要了解的某个院系的某场考试详情。  ▲3）管理员/督导进入某场使用在线监考的考试后，可以看到所有学生的考试状态，包括但不限于学生开始答题、考试异常、交卷、考试作废情况，考试异常或未检测到摄像头的同学将在学生列表中被标注出来。管理员/督导可进入学生个人页面，查看该同学的所有系统抓拍和切屏状态。  4）支持管理员/督导查看某场考试的详情，包括但不限于考试时间、考试时长、考试试卷、试卷完成情况、试卷统计、学生表现。  **（4）数据月报**  ▲1）提供基于教学大数据生成的月度教学运营报告，支持微信订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平台用户、教学活动、课堂互动维度的教学数据，每项数据都会计算环比上月的波动比例。  2）提供以活跃用户数排名的学院榜单、以学院平均到课率排名的学院榜单、以教师发送教学活动数量排名的教师榜单。  **（5）数据直播**  以可视化数据的形式展示平台的使用情况，方便教务管理者对采购人的教学质量进行把控。支持教学管理员按照不同时间周期（如：本周、本月、本学期等）去查看采购人在该周期的教学概况、教学活动、教学互动、今日实况等内容。  1）支持查看全校覆盖人数，以及统计周期内的学校覆盖人数增量；支持查看活跃用户数，以及统计周期内活跃用户数增量。  2）展示统计周期内的教学活动的总数，课堂、课件、试卷、公告等单个教学活动的数量、增长情况。  3）展示统计周期内的学生总互动数，习题互动、投稿、弹幕等单个教学活动的数量，单位时间内的增长率。  4）展示当天的教学活动的总数，课堂、课件、试卷、公告等单个教学活动的数量、单位时间内的增长情况。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汕头大学，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远程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
| 6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  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供应商应保证该优先步骤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须在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2份。  供应商保证该后备步骤。  二、纸质投标文件：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3份。  供应商须满足上述事项“一、电子投标文件”中（1）或（2）的要求，和“二、纸质投标文件”的要求。请保证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2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无：-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以采购预算金额为计算基数《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规定的标准费率下浮20%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www.gzgkbidding.com）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www.gzgkbidding.com）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郑小姐，梁小姐

电话：020-87687949、020-87687817

传真：020-87685201

邮箱：gzgk@gzgkbidding.com

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100号科学院大院9号楼东座2楼（中国广州分析测试中心对面）

邮编：51007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 话：020-83188580、83188500、83188511、83188586

邮 编：510030

传 真：020-83357559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服务)：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特定资格要求（产品需具有保障用户合法权益保证） | 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近三年内未存在被国家相关部委（如：中共中央人民政府网站、中共中央网信办网站、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信部网站等）通报存在侵害用户权益行为或涉及在线学习违法违规行为的记录。（投标人需提供相关承诺） |
| 9 | 特定资格要求（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 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
| 10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 | 投标函 |
| 2 | 授权文件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 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90天 |
| 4 | 签署、盖章 | 投标文件按照项目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 5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 6 | 带“★”号条款 | 能满足采购需求的主要参数（带“★”号条款） |
| 7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8 | 其他无效情形 |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服务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15.0分  技术部分75.0分  报价得分1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响应程度 (27.0分) | 对“具体功能要求”中带“▲”项（共18项）的要求进行评分，全部满足得27分，有一项负偏离扣1.5分，最高扣27分。 注：须提供对带“▲”项要求功能的截图或明确承诺。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或虚假承诺者，取消投标资格，中标后取消中标资格。 |
| 现场演示 (15.0分) | （1）教师制作课件时可在PPT中一键式插入系统内置包含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在内的课程视频资源、本地视频资源，也可以通过粘贴视频网页链接插入优酷、腾讯等第三方视频，系统自动将插入的视频嵌入到PPT课件中，视频内容和PPT内容同步显示； （2）教师以word类型的题库文件无模板化一键式批量导入PPT课件中，系统智能化识别导入题库文件中的习题题干、选项、正确答案、分数等信息； （3）教师在移动端对已经编辑好的教学课件内容进行语音注解，至少包含对原有PPT、教学视频、习题及相关教学内容的语音解析，每个教学内容上的语音注解总条数不设上限，快速构建旁白式在线课程； （4）开启授课后，支持教师对电脑屏幕内容进行截图并发送至全班，截图内容可作为独立的页面融入到教学课件中，学生可以通过移动端接收查看截图内容；课堂中支持PPT课件、板书、直播音视频等教学内容实时同步到学生学习终端，支持课堂中临时添加或修改课件题目； （5）支持课堂中随时调用板书页，新建的板书内容在学生端作为独立页面嵌入到PPT课件中，课上板书内容实时投屏，课中及课后学生均观看板书书写过程； （6）教师在平台上的课堂教学活动内容可自动沉淀到在线（网络）教学系统，作为独立的学习内容可调整到任一单元章节，成为教师个人在线课程资源的一部分，实现“上课即建课”的效果，有效保存过程性教学资源。 注：投标人演示每满足一条要求得2.5分，最高得15分。 |
| 对项目的了解程度 (7.0分) |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了解程度及项目的延伸应用理解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对本项目了解非常深入，定位非常准确，对项目的延伸应用理解深入透彻，得7分； （2）投标人对本项目比较了解，定位比较准确，对项目的延伸应用理解比较全面，得5分； （3）投标人对本项目了解一般，定位基本准确，准备一般，对项目的延伸应用能够理解，得3分； （4）投标人对项目了解较差，定位不准确，准备不充足，对项目的延伸应用理解不全面，得1分。 （5）注：不提供不得分。 |
| 技术能力与方案 (7.0分) | 根据各投标人技术方案中的建设思路、功能设计等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方案非常有针对性，建设思路全面详细、满足且优于用户实际需求，科学完整，得7分； （2）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方案比较有针对性，建设思路较为全面，能够贴合用户实际需求，得5分； （3）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方案有针对性，建设思路基本清晰，能够贴合用户实际需求，得3分； （4）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方案无针对性，建设思路整体粗略，不能满足用户需求，得1分。 注：不提供不得分。 |
| 培训方案 (7.0分)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非常全面，针对性强，得7分； （2）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比较全面，比较有针对性，得5分； （3）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基本全面，针对性一般，得3分； （4）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不全面，无针对性，得1分。 注：未提供培训方案的不得分。 |
| 教学支撑能力 (5.0分) | 对各投标人所提供的智慧教学平台系统内置优质在线开放课程资源数量进行综合评价： （1）课程数量≥200门，得5分； （2）150门≤课程数量＜200门，得3分； （3）50门≤课程数量＜150门，得1分； （4）课程数量＜50门，不得分。 注：投标人需提供课程清单以及开课学校课程授权证明，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提供所提供智慧教学平台厂家课程确认及其授权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
| 服务保障力 (7.0分) | 投标人需有自主建设或合作的在线开放课程平台，且对2017年至今通过该平台申报认定为“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课程数量进行综合评价： （1）申报成功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数量≥200门的，得7分； （2）120门≤申报成功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数量＜200门的，得4分； （3）申报成功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数量＜120门，得1分。 注：需提供清单及证明文件，不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国际化资源1 (5.0分) | 投标人提供或投标人投入的智慧教学平台系统中内置的海外大学机构开设的课程： 31门及以上，得5分； 21-30门，得3分； 11-20门，得1分； 10门及以下，不得分。 注：需提供清单及证明文件。 |
| 国际化资源2 (4.0分) | 投标人提供或投标人投入的智慧教学平台系统中有推广至国际慕课平台的课程，每推送一门课程得1分，最多得4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 体系认证 (6.0分) | 根据投标人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进行评价： （1）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5分； （2）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5分； （3）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5分； （4）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5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以上有效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分值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注：**

**1、合同具体事项须根据采购文件的约定及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执行；**

**2、本项目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合同类别：服务

签订日期：

签订类型：年度合同

合同范本：采购合同

合同期限：20XX年XX月XX日至20XX年XX月XX日

是否包含涉密条款：否

备注：

甲方（采购人）：汕头大学

乙方（中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汕头大学智慧教学建设采购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ZGK22P259C0752Z）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目编码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采购数量 | 计量单位 | 服务范围 | 含税单价（元） | 含税金额（元）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合同金额**

合计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 （￥ ）

**三、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

......

**四、服务要求**

**（一）资料**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操作手册一套。

**（二）安装与调试**

1、乙方必须按项目进度安排计划，派出适当的技术人员到安装现场负责安装和调试工作。在安装施工期间，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

2、乙方必须依照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三）培训要求**

1、现场培训：在现场安装、调试、验收之后，为甲方使用人员提供全面的技术培训如操作、日常维护等，使最终甲方可以独立完成系统管理、维护测试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在甲方现场培训人数不限；

2、应用培训：在甲方使用过程中，乙方需安排技术人员进行上门培训，使之能够在原有的基础上得到更大的提高，培训时间根据甲方需求确定，在甲方现场培训人数不限；

3、乙方需定期举行甲方交流会，使各个甲方方便交流心得体会，同时派遣应用技术专家对甲方进行深入的培训，为甲方答疑解惑。

4、乙方需安排甲方参与培训。乙方提供培训场地、投影仪等相关设施。不在甲方现场培训所产生的交通等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至项目结束，所有软件提供升级服务应用，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平台使用出现严重系统错误、影响甲方正常使用情况下的，乙方应在甲方电话报故障后在1小时内做出响应，6小时内处理好问题或提出应急措施；平台使用出现一般性错误、无十分紧急影响的，乙方应在1小时内做出响应，24小时内处理好问题或提出应急措施；甲方对平台增加和改进功能，使用方便性调整，乙方应在接到报告后48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提出有关意见。提供原厂工程师 （及以上）服务的原厂商售后服务承诺函（需加盖公章）；如在使用期间出现任何技术问题可随时找设备、系统工程师进行咨询。

**（五）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本项目按年度执行，在执行过程中甲方将对乙方进行年度考核，平台正常运行的可继续执行。若考核达不到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单方面结束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

（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以及乙方的投标文件承诺为准，如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有利于甲方的条款执行）

**五、交付时间、地点、方式**

1、交付时间（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交付地点（服务地点）：

3、交付条件：项目验收通过

4、甲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5、乙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六、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永久拥有平台运行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信息和数据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包括前台及后台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指定人员在学习、教学及管理等过程中产生的相关数据。

2、甲方享有协议期内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的使用权。甲方可根据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的功能进行项目包装、对外展示，开展混合式教学模式的探索和实践等一切使用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的活动。

3、甲方应尊重和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不得独自、或与任何第三方合作或授权任何第三方对乙方的产品进行翻译、复制、解密、反编译、反汇编和其他反向工程。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于收到甲方首付款后\_\_\_个工作日内，为甲方部署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并完成使用培训。

2、为提升服务质量，乙方可在保证相关数据信息安全及甲方知情的情况下，对甲方相关使用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的数据进行合理的查看、使用及维护。

3、乙方在服务期内为甲方指定人员提供如下培训和服务支持：

①培训支持：在前述期限内完成使用户掌握并熟练使用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的培训；并根据培训效果，及时调整培训次数，直至甲方所有用户均能熟练使用智慧教学一体化平台。

指定人员：\_\_\_\_\_\_；联系方式：\_\_\_\_\_\_

②服务支持承诺如下：

|  |  |  |
| --- | --- | --- |
| **类型** | **处理时间** | **具体描述** |
| 严重错误 | 6小时 | 严重影响用户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乙方将安排优先处理，在6小时内处理好或提出应急措施。 |
| 一般错误 | 1 天 | 一般系统错误，对用户使用平台无十分紧急的影响，乙方将在24小时内处理好或提出应急措施。 |
| 需求变化 | 2 天 | 增加和改进功能，使用方便性调整，乙方接到报告48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提出有关的意见。 |

**七、付款方式、时间及付款条件**

付款时间及条件：（按采购需求要求）

付款方式：

**八、项目验收评估**

1、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以及乙方的投标文件承诺为准，如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有利于甲方的条款执行。

2、验收期限：全部平台部署完成后 天内完成项目验收。

**九、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资料、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

若乙方提供设备、软件等侵犯他人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导致他人向甲方索赔的，以及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的，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处理此纠纷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等一切损失。甲方针对上述一切损失有权从乙方结算款中扣除或依法追索。

**十、保密**

1、项目实施服务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2、甲方与乙方双方均不得未经对方书面授权而向任何第三方传递商业秘密信息。

3、保密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双方的合作都要符合本协议的条款。除非数据披露方通过书面通知说明本协议所涉及的某项数据信息可不用保密，数据接收方必须按照本协议所承担的保密义务对在结束协议前收到的数据信息进行保密，保密期限不受本协议有效期限的限制。

4、乙方违反保密协议，需按合同总金额的3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对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的设备，甲方有权邀请当地有关质量监督管理部门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发现乙方所供设备不符合要求，甲方向乙方提出索赔，乙方应予以接受。

3、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如果乙方因交付的产品不合格或者不能交付致使甲方合同目的无法实现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已收费用，并按合同总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需按甲方损失赔偿。

5、如果乙方指定人员未及时进行技术培训或修复设备、系统，或者乙方更换指定人员未及时告知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合同总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逾期支付部分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7、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二、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内容存在矛盾的，以更有利于甲方的条款执行。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投标文件及合同中列明的涉及的第三方所有承诺。

5、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否则须按合同总额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即时生效。

7、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 | --- | --- | --- |
| **甲方：**汕头大学 | | | **乙方：** | |
| **法定代表人：**郝志峰 | | | **法定代表人：** | |
| **地址：**汕头市金平区大学路243号 | | | **地址：** | |
|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汕头大学支行 | | | **开户银行：** | |
| **帐号：**628857760147 | | | **帐号：**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00045594645X2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电话：** | | | **电话：** | |
|  | **甲方（盖章）：**汕头大学 | **乙方（盖章）：**（中标方） | |  |
|  | **授权代表（签字）：** | **授权代表（签字）：** | |  |

签订时间：X 年 X月 X日

签约地点：汕头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51898**

**采购项目编号：GZGK22P259C0752Z**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汕头大学智慧教学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GZGK22P259C0752Z]，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汕头大学智慧教学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期限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境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汕头大学智慧教学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ZGK22P259C0752Z]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和专业技术人员 | 数量及单位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汕头大学

对于\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3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4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汕头大学智慧教学平台建设采购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GZGK22P259C0752Z），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汕头大学智慧教学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ZGK22P259C0752Z）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公章）\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